**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生活区小型超市询比采购文件**

（文件编号：QGD-3120-250609-0151 ）

**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编制**

**二〇二五年七月**

目 录

第一章 询比公告

第二章 询比须知

第三章 参比文件的编制

第四章 评审方法及规则

第五章 合同授予

第六章 中选后相关履约要求

第七章 其它

附件一：合同条款及格式

附件二：参比文件（范本）

1. **询比公告**

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就“生活区小型超市项目（项目编号：QGD-3120-250609-0151）”进行国内公开询比采购，欢迎国内符合条件的供应商积极参加。

**一、项目概况与采购内容**

1.项目概况：生活区小型超市项目。

2.面积： 60平方米的营业场地，仓库面积约30平方米（可兼宿舍）。

3.经营期限：两年。

4.营业时间：每天经营时间不得少于14小时，全年365天无休。

**二、参比人资格要求**

1.参比人必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食品流通许可证、餐饮制售等相关证照齐全、具有三年以上独立商品流通经营经验，有一定规模管理团队。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经营范围符合采购项目要求；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

3.参比人没有失信黑名单记录（以最高院失信被执行人系统发布信息为准）；

4.参比人与采购人无诉讼纠纷；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比。

1.报名时间：公告之日起至2025年7月30日

2.报名方式：参比人在报名时间内将报名文件发送至邮箱[ybchen@fhcpec.com.cn](mailto:ybchen@fhcpec.com.cn) 报名文件包含：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加盖单位公章的扫描件）；

（2）营业执照（加盖单位公章的扫描件）；

3.报名完成后，参选文件将发送至参选人授权邮箱，获取参选文件（特别声明：未进行登记报名的参选人，其递交的参选文件将被拒收。）

**四、参比文件递交要求**

1. 参选文件递交地点：漳州市漳浦县杜浔镇杜昌路9号，福海创办公楼三楼综合采购团队，收件人陈玉冰 0596-6311839 13205691286。

2. 参选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以送达时间为准）：**2025年8月4日17:00前**

**五、参选保证金**

**1.参比单位应缴纳参比保证金，保证金金额10000元整，参比单位应按照要求从参比单**位基本账户转入比选单位的账户，比选单位账户信息如下：

开户名称：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古雷经济开发区支行

帐  号：406574816628

注明用途：生活区小型超市项目

参比保证金有效期：90日历天。

注：开户许可证上账号应与参比保证金转账回单上账号一致，否则视为未按规定提交参比保证金,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参比人自行负责。参比保证金转入后，将相关凭证放在商务比选文件中。

2.对于未能按要求提交保证金的参比文件，比选单位可以视为不符合上面比选要求而予以拒绝；

3.参选保证金的退回

本项目比选结束后，未中选的参选人其所递交的参选保证金将于本项目合同签订后退回至参选人基本账户。

中选者的参选保证金将直接转为履约保证金, 该履约保证金将于本合同执行完毕最终确认中选商无违约行为后由比选人指定公司“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无息退还。

**六、联系方式**

商务联系人：陈玉冰 电话：0596-63839 邮箱：ybchen@fhcpec.com.cn

纪检监察室电话：0596-6311774

联系地址：漳州市漳浦县杜浔镇杜昌路9号 邮编：363216

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 第二章 询比须知

**一、询比内容**

1.项目名称：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生活区小型超市项目。

2.项目地点：福建省漳州市古雷港经济开发区宿舍楼生活区。

3.项目联系人

技术联系人： 陈志雄 18059660900

商务联系人： 陈玉冰 0596-6311839，[ybchen@fhcpec.com.cn](mailto:ybchen@fhcpec.com.cn)

4. 场地租金及费用说明;

**超市经营以服务公司职工为宗旨，考虑到地处偏远，经营成本较高，以0管理费,按公司相关标准收取基本场地租金等优惠条件回馈中标单位，确保所售商品价格控制在合理范围内服务公司员工。水、电费按公司相关制度规定标准收取（水：3元/吨，电0.6元/度）。**

**二、定义和解释**

1.“采购人”系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即业主方。

2.“参比人”系指向采购人报名并接受邀请，领取采购文件，且已经提交或准备提交本次询比文件的法人。

3.“参比人代表”系指全权代表参比人参加本次询比活动并签署询比文件的人，如果参比人代表不是参比人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三、比选文件组成**

1.采购文件包括下列内容：询比公告、询比须知、项目内容、合同书格式、报价单、承诺函等。

2.采购文件除 1 中内容外，采购人在询比期间发出的书面文件和其他修改或补充函件，均是采购文件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3.参比人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参比人没有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没有对采购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参比人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参比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参比或被确定为参比无效。

**四、采购文件的澄清**

参比人获取采购文件后，应仔细检查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残缺等问题应在获得采购文件 3 日内向采购人提出。参比人若对采购文件有任何疑问，应在参比截止时间前 5 日，按询比须知载明的地址以书面形式（包括书面、传真、电子邮件下同）通知到采购人。采购人将视情况确定采用适当方式予以澄清或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澄清文件作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约束作用。

**五、采购文件的修改、补充**

1.在参比截止日期前，采购人可主动地或依据参比人要求澄清的问题而修改采购文件，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报名参加询比项目的每一参比人，对方在收到该通知后应立即以书面形式予以确认；参比人未按规定时间予以确认或未按规定时间地点领取书面文件的，视比选通知已收到。

2.为使参比人在准备参比文件时有合理的时间考虑采购文件的修改，采购人可酌情推迟参比选截止时间和开评时间，并以书面形式通知已获得采购文件的每一参比人。

3.采购文件的修改书将构成采购文件的一部分，对参比人具有约束作用。

**六、参比人资格**

1.参比人必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食品流通许可证、餐饮制售等相关证照齐全、具有三年以上独立商品流通经营经验，有一定规模管理团队。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经营范围符合采购项目要求；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

3.参比人没有失信黑名单记录（以最高院失信被执行人系统发布信息为准）；

4.参比人与采购人无诉讼纠纷；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比。

**七、参选保证金**

**参比保证金，保证金金额10000元整。**

**八、参比文件的递交**

## 1.参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2025年8月4日14时00分。

## 2.参比文件递交的地点为：漳州市漳浦县杜浔镇杜昌路9号福海创办公楼三楼综合采购团队，联系人：陈玉冰 联系电话：0596-6311839 。

## 注：请使用顺丰快递或中国邮政 EMS 快递，其他快递不能保证送达目的地。

3.只允许参比人有一个参比方案，否则将被视为无效参比。

4.逾期送达的或未送达指定地点或参比文件密封不符合规定要求的参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参比人所提交的比选文件在评比结束后，无论中选与否都不退还。

5.参比人收到采购文件后，如有疑问需要澄清，请以书面形式在规定时间内报采购人汇总。

6.参比人对采购人提供的询比文件所做出的推论、解释和结论，采购人概不负责。参比人由于对采购文件的任何推论和误解以及比选对有关问题的口头解释所造成的后果，均由参比人负责。

# 第三章 参比文件的编制

**一、参比文件的组成：**

**报价文件与技术商务文件需单独装订，单独密封，如用快递送达，需密封完后再装入快递袋中，未按规定密封，造成误拆投标文件不承担责任。**

1.技术和商务文件（需加盖公章及骑缝章），需提供纸质单3份，电子单1份 拷入U盘，U盘密封至报价文件中。

①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②营业执照；

③投标保证金回执单；

④公司资质、企业概况、业绩的证明、其他需说明问题；

⑤交货期、付款方式等；

以上①至④项内容装订或密封并加盖公章。

**参比人在编制技术和商务文件时也应考虑评标细则中技术和商务部分评分项**

2. 报价文件（需每页加盖公章）1份，需提供纸质单1份，电子单1份拷入U盘，U盘密封至报价文件中。

①提供参选报价表(详见附件)

②承诺函

**二、参比书格式内容**

参比人应按附件二格式内容要求进行参比书的编制。

**三、参比报价**

参比人须按要求进行报价，对参比报价负责。参比报价应加盖参比人印章，字迹清晰，否则视为无效。

**四、特别说明**

1.参比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询比有关的费用。不论比选的结果如何，采购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2.参比收到采购文件后，如有疑问需要澄清，请以书面形式在规定时间内报采购人汇总。

3.参比人对采购人提供的采购文件所做出的推论、解释和结论，采购人概不负责。参比人由于对采购文件的任何推论和误解以及比选对有关问题的口头解释所造成的后果，均由参比人负责。

# 第四章 评审规则

**一、规则**

1.采购人在评审时，将优先对技术参比文件进行评审，技术参比文件符合业主要求方可进行下一轮商务报价评审。

2.参比人串选、相互勾结故意压低标价以排挤竞争对手的公平竞争的，其参比无效。

3.替补候选人的设定与使用：在合同签订前，采购单位发现参比人的参比报价或供货范围有缺漏、实际应标产品或服务存在重大偏差、或参比材料存在欺诈行为时、或参比人因不可抗力或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的，将有理由取消中选人资格，保留依法追究的权利； 并将依法确定排名第二名的中选候选人为本项目的中选人。

**二、资格审查**

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审委员会将按照第二章比选须知第六点“参比人资格”的要求对参比人进行资格审查，以确定是否为符合采购文件规定要求的合格参比人，同时，评审委员会将依据参比人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审查参比人的法人资格、营业范围、财务，以确定参比人是否有资格履行合同。经上述资格审查合格的参比人进入下一程序的评审，经上述资格审查不合格的参比文件，其参比资格将被评审委员会予以否决。

**三、评审办法**

采用综合评选的方式，从技术和商务两部分进行综合评价，技术+商务（比例为5:95），满足付款条件综合得分最高者作为第一中选人。

（1）付款条件：超市经营分为现金交易及员工餐卡刷卡交易。员工刷卡后按月据实结算， 款项30个工作日无息支付。

（2）综合得分最高者作为第一中选人，以此类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评估项目 | | | 审核 | 评分标准 | | | | 得分 | 备注 |
| A | B | C | D |
| 技术评分（5分） | 1、商业实力 | 1.1是否为连锁直营店 |  | 5 | 2 | 0 | 0 |  | 属连锁超市5分，非连锁2分 |
| 商  务  评  分  （95分） | 1、评分说明：总分95分，共列五大类商品； | | | | | | | | |
| 2、商务评分占比95%权重，每类商品平均权重为19%，分别进行评分，评分设置：报价得分=评分基准价/投标报价\*平均权重\*100； | | | | | | | | |
| 3、评分基准价：满足要求的最低有效投标报价‌； | | | | | | | | |
| 4、投 标 报 价：每类商品单价总合； | | | | | | | | |
| 5、最 终 得 分：五类商品评分的总和为最终得分。 | | | | | | | | |

所有商品均需进行报价，出现空白的，每漏一项直接扣1分，扣完为止。

**四、以下情况作废选处理**

1.对采购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参比文件未能在实质上响应的。

2.参比文件存在重大偏差的。

3.违反规定影响开评审工作或采取其他方式对采购人施加影响的。

4.参比人串标、相互勾结故意压低标价以排挤竞争对手的公平竞争的，其参比无效。

**五、评比**

1.采购人将在参比文件截止日期后另行择日组织评审会，参比人选定工作在采购人有关部门监督下，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审委员会负责。

2.在开审时没有启封和读出的参比文件，在评审时将不予考虑。

3.采购人将做开选记录。

4.采购人将根据评审结果与中标人签订合同。

**第五章 合同授予**

1.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中标人；在授予前，仍需进行资格审查。

2.中标人确定后，采购将通知中标人，并将中标结果公示在采购人官网。

3.中标通知对采购人和参比人具有法律效力。**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指定由其权属子公司“腾龙芳烃（漳州）有限公司、翔鹭码头投资管理（漳州）有限公司、福建海裕石化有限公司、福建省福化古蕾化学有限公司”作为本合同执行主体**。若因中标单位原因未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与采购人签署合同，采购人有权单方取消中标单位的资格。同时，由此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采购人有权追究中标单位的全部责任。

4.中标人签署合同后必须履行合同要求。若因中标单位原因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合同内容等相关工作，则采购人有权单方面取消中标单位的资格。并取消参比人三年内在采购人的业务中的参比资格，由此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采购人有权追究中选方的全部责任。

5.采购文件与合同附件作为签订合同的条款，采购文件合同条款中没有规定的内容， 采购人、参比人认为有必要进行补充，可另行商定解决。

6.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参比的权利：采购机构和采购人保留在授标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比选，以及宣布比选程序无效或拒绝所有参比的权利，对受影响的参比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第六章 中标后相关履约要求**

1.中标单位要服从采购人的管理规定，不得影响采购人的生产运行，如有违反，取消中标单位的继续履行合同的资格，同时，由此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采购人有权追究中标单位的全部责任。

2.中标单位必须严格执行采购合同（详见附件一）的规定。

3.中标单位需遵守采购人的各项管理规章制度。如违反相关条例者则按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相应条款进行处罚。

**第七章 其它**

1.参比人的参比文件无论其是否中标，均不退回。

2.采购人郑重承诺：参比人所提交的参比文件及相关资料不向第三方泄露。

3.本询比文件的解释权归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附件一、合同文本**

**超市承包经营合同书**

合同编号：

甲方：

乙方：

为了明确甲乙双方的责任，杜绝纠纷，更好地为员工服务，甲乙双方本着协商一致，友好合作的原则，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它有关法律和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乙方为甲方提供合格的超市经营服务达成以下协议，为明确双方责任和义务，特签订本合同，以便双方共同遵守。（以下简称为“本合同”）如下：

1. 承包事项以及经营事项

（一）、承包事项：提供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生活区小型超市经营服务。

（二）、经营事项：

1．乙方在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前提下，超市实行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经营商品主要包括日用品、文化用品、食品、饮料、烟酒等（以附件一的商品品种为准），在甲方同意的情况下，非附件一所列的品牌、品种的商品可上下浮动 %，但国家有关部门规定的禁营物品除外。

2．价格及质量体系：所有出售商品必须明码标价（以附件一的商品单价为准）。以漳浦县区域范围内（含古雷港经济开发区）大型超市为参照，所售商品价格不得超过区域内综合大型超市价格3%（特价或促销活动例外）。所售商品均应有合法、正规的进货渠道，可提供商品进货凭证，合格证书等商品流通相关证明，具有可追查性。如经营商品的市场价存在变动，甲乙双方可每季度对此些商品的单价进行调整。另外每年至少举行不少于两次次的特价限购活动回馈甲方员工，特价商品日常零售价不低于10元商品，品项不低于2种。

3．超市的营业时间：每天经营时间不得少于14小时，全年365天无休，不得擅自停止营业。如遇特殊情况作调整，需提前书面告知甲方，待甲方现场管理人员确认同意后，方可暂停经营；乙方需无条件配合甲方各种检查、检修及公司其他生产经营等活动。

4．场地租金及费用说明：超市经营以服务公司职工为宗旨，考虑到地处偏远，经营成本较高，以0管理费,按公司相关标准收取基本场地租金等优惠条件回馈中标单位，确保所售商品价格不得超出古雷港区域内三家综合性大型超市价格3%（特价或促销活动例外）。水费按公司规定（实际使用量）标准收取，电费以超市使用照明及电器功率总和大小计算费用，标准为1度/时/1000W，（水：3元/吨，电0.6元/度）。

（三）、结算支付方式：

员工餐卡结算金额按季度支付。每季度结束后 5 天内，双方确认上季度应付金额；甲方在收到乙方提供的金额结算单后60日内支付上季度餐费。

水电费金额按季度支付，以乙方实际使用量结算金额，乙方应在每季度结束后5天内按时向甲方支付足额水电费。

（四）、水电费用缴纳账户如下：

开户名称：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漳州古雷支行

帐 号：406574816628

二、承包经营期限

1、承包经营期限：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两年。

2、合约期限内。每年3月份进行满意度调查，满意度低于70%~80%需进行整改，如整改后职工满意度仍然无法上升或低于70%，甲方有权选择中止或解除合同。

3、乙方递交的参选保证金1万元（人民币壹万元整）直接转作为合同履约保证金。合同期满或合同终止后，经营期间未发生食品或其它安全事故，30个工作日内甲方将该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给乙方。

三、甲乙双方权利与义务：

（一）甲方权利和责任：

1、甲方提供场所给乙方经营，并协助乙方维持日常的经营秩序。

2、甲方员工本着文明购买的原则，不得蓄意挑事。如出现甲方员工滋事，甲方应出面协调。

（二）乙方权利和责任：

1、收到甲方中选通知书后，中标单位应及时进场，做到无缝衔接，不得出现空档现象。新老承包商相关衔接事宜由双方自行沟通解决，如货底、货架、设备等原供应商购置物品是否转让、议价等相关事宜，甲方不参于沟通协调。如若因双方衔接问题，导致甲方职工无法购物的，每出现一天，对新供应商处以1000元/天处罚。

2、所有出售商品必需明码标价。

3、乙方在经营期间，必须严格遵守甲方的各种规章制度，诚信经营，保障价格及质量。乙方不得出售过期、假冒伪劣、变质及“三无”商品（指生产日期、质量合格证、生产许可证、生产厂家、厂址、电话等信息缺少一项或一项以上的产品），一经发现，责令限期整改并给予相应处罚，每次处1000元罚款；如因商品导致身体不适、食物中毒等严重后果的，乙方需承担相应的医病费用及相应的责任并处罚款10000元。如发生以上情况甲方有权立即解除合约，并要求乙方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4、从营业之日起，乙方工作人员均必须持有效健康证上岗，如有身体不合格者，应立即辞退。若两次发现无健康证上岗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不退还押金。

5、乙方必须与所聘用员工签订劳动合同，不得雇佣有犯罪记录，患有传染病的人员。乙方工作人员的调配、安全责任及工资、社保有等人工成本全部由乙方承担。若乙方与所聘用的从业人员之间发生的一切经济关系和劳务合同关系由乙方负责承担解决，概与甲方无关。乙方因管理不善和从业人员自身操作不当所造成的伤亡事故由乙方负责。

6、乙方应认真做好落实防蝇、防鼠、防蟑等防治害虫措施。

7、乙方应自行确保超市的经营活动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自行负责除经营权以外的工商、质检等国家行政部门的检查监督。

8、乙方要确保所售商品符合国家《食品安全法》及《食品流通许可证》等法规证件质量要求，保障正规的进货渠道，确保所售商品的质保期及来源合法性，做好进货证明等原始凭证资料保存，随时备查。

9、乙方应加强员工安全教育，做好人员的安全管理工作，保证人员及设备的安全作业，必须为员工缴纳人身意外伤害险。若发生任何安全事故，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10、乙方在承包期内与外界发生的一切债权、债务等法律纠纷，由乙方自行负责，与甲方无关。

11、乙方因增加设备需要对甲方场地进行调整或修缮前应报甲方批准同意后方可施工。乙方管理不善造成基础设施的损坏和遗失，由乙方负责维修、或承担维修费用、或购置同类新品替换。

12、乙方不准转包。如发现转包，按违约处理，甲方有权立即解除合同，并不予退还押金。

四、合同终止与期限：

1、双方协商一致可终止本合同。

2、乙方有以下列情形之一的（指本条第3至第9款），甲方有权以书面通知的形式单方终止本合同且无需对乙方承担任何责任。

3、乙方违反本合同规定，提供“三无”、过期等不符合安全标准的商品。

4、乙方提供虚假的各种证件、证明、凭证票据等。

5、因乙方与其员工发生劳资纠纷、与供应商发生财务纠纷等，出现在甲方罢工、集会示威等情形，给甲方造成形象影响的。

6、乙方违反本合同规定的其他义务，甲方将发出书面整改通知，乙方未在限期内作出整改或整改未能达到甲方要求的。

7、乙方违反其在本合同项下的陈述与保证。

8、出现合同中约定的其他事项。

五、不可抗力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出现一方不能预见，避免且不能克服的不可抗力情况，致使协议一方不能全部或部分履行其在本合同项下的义务，包括但不限于政府行为、火灾、洪灾、爆炸、战争、地理变化、地震、运输工具或其他公用事业的中断或停顿等，应及时书面通知另一方。受影响方在不可抗力事件持续期间无法履行其义务以及由于不可抗力所带来的直接后果不承担责任。

六、通知

1、除本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本合同项上的通知均指以书面形式（包括电子邮件）进行通知。

2、双方确定以下初始联系人：

甲方：陈志雄 18059660900 邮箱账户zxchen@fhcpec.com.cn

乙方: 邮箱账户

若一方联系人发生变化，一方应即时以书面通知的形式告知另一方。

七、适用法律

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并依照其进行解释。

八、争议解决

双方因本合同执行与本合同相关的任何争议，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未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的，任何一方均应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九、其他约定

1.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需协商后签署补充协议，补充协议应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合同正本一式四份，甲方执三份，乙方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附件目录附件一、商品报价清单

（以下无正文）

甲方： 乙方：

日期：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二、参比文件范本**

**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生活区小型超市参比文件**

**参比人： *（打印时请取消下划线）*有限公司**

**2025年 月**

***参比文件编写说明***

***（本页无须打印）***

1．参比人应按规定，向采购人递交参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一份，当正本与副本有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2.所有纸质文件采用A4纸胶装、平装。所有参比文件应增加统一外层包封。

3.提交参比文件时提供两个包装，商务参比文件（报价单）一个包装、技术参比文件一个包装,封口处均需加盖骑缝章。商务参比文件和技术参比文件盖章扫描PDF版本（需有相应页码）电子拷贝一份（随商务参比文件包装）。

4.凡因参比文件不按规定填写，或填写不清晰、不完整、或密封不合要求而引起的一切后果，由参比人自行负责。

5.参比文件正本必须逐页或骑缝加盖参比人公章或由法人代表或法人代表授权人逐页签字方视为有效，同时应注明提交日期，否则视为废标。

6.在外层包封上应写明参比人的名称与地址、邮政编码，以便参审出现逾期送达时能原封退回。具体样式如下：

参比项目：

参比人名称：

本文件于 年 月 日 点 分（北京时间）（开标时间）前不得开封此文件

参比人名称： （公章）

参比人地址、邮编：

封装文件内容：

参比人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7.以下文件中**绿色**字体部分，请各参比单位根据实际情况填写后，修改为**黑色（不加粗）**字体打印。目录页码请根据实际情况编写。

8.以下文件中红色字体部分，打印时请删除。

**目 录**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页码** |
| 1 | 参比书 |  |
| 2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
| 3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
| 4 |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  |
| 5 | 企业概况 |  |
| 6 | 营业执照复印件 |  |
| 7 | 商务报价函 |  |
| 8 | 承诺函 |  |
| 9 | 附件：技术参数 |  |

**参比书**

致：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的采购文件， 被授权代表人姓名被我方正式授权并代表我公司单位名称递交下述文件，并对此负责。

（1）参比文件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3）参比报价单

据此参比书，我公司及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所递交的文件真实合法有效，且不存在任何虚假陈述或记载。

2、我方将履行比选文件规定的每一项要求：如中标，将严格按照合同约定履行各项义务。

3、我公司报价有效期为采购文件收取时间截止期后30个工作日，如中标，有效期将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被授权代表姓名：

职 务：

联系方式及邮箱：

被授权代表签字：

参 比 人：（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注册地址的公司名称的在下方签字（或签章）的法人代表姓名代表本公司授权被授权代表人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 报告公开询比活动，以本公司名义参与报价、合同执行并处理与之有关的其他事务，相关责任及后果由本公司承担。

本授权书于2025年 月 日生效，本授权书有效期至此次报价，以及合同履行完毕时止。

特此声明。

法人代表（签字）：

被授权代表签字：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被授权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企业概况（包含资格资料、资质业绩）**

**（如内容超过一页，可附页）**

**营业执照复印件**

**承诺函**

致：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我方为对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项目比选文件表示完全响应，遵照公告的要求，特此确认并承诺：

1、我方确认，我方已仔细阅读并研究了贵方的公告及其附件，我方完全熟悉其中的要求、条款和条件，并充分了解比选情况。

2、我方确认：我方完全同意比选文件制定的交易规则。接受比选文件中所制定的评分标准。

3、我方承诺：我方为参选方所提供的材料均为真实、合法、完整。

4、我方保证：我方确认，我方完全接受比选文件及附件合同的全部条款。自收到该项目通知次日起10个工作日内，我方将与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签订合同，否则，我方将承担我方应负的所有责任，并接受相关的处罚。

特此承诺。

意向参选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地 址：

联系人：

电 话：

邮箱：

日期： 年 月 日

**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生活区小型超市发包说明**

**一、发 包 方：**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行政办公室

**二、项目名程**：福海创倒班宿舍楼生活区小型超市发包项目

**三、项目地点：**漳州古雷开发区福海创公司宿舍楼生活区

**四、内容描述：**

**（一）项目概况：** 小型超市位于福海创倒班生活区宿舍一楼，现有入住人员（含外包人员）700余人。超市允许对周边施工人员开放，经营市场较为稳定。

**（二）场地面积及经营目的：**

**面 积：**约60平方米的营业场地，仓库面积约30平方米（可兼宿舍）。

**经营目的：**以服务我司职工日常生活需求为目的，同时作为合作伙伴，需无条件配合公司各种检修及公司其他生产生活各项活动。

**营业时间：**每天经营时间不得少于14小时，全年365天无休。

**（三）价格及质量体系：**

1、以漳浦县区域范围内（含古雷港经济开发区）大型超市为参照，除税费外，所售商品价格不得超过古雷港区域内三家综合性大型超市均价（特价或促销活动除外）。所售商品均应有合法、正规的进货渠道，可提供商品进货凭证，合格证书等商品流通相关证明，具有可追查性。

2、超市经营分为现金交易及员工餐卡刷卡交易。员工刷卡后按月据实结算， 款项30个工作日无息支付。

**（四）场地租金及费用说明;**

超市经营以服务公司职工为宗旨，考虑到地处偏远，经营成本较高，以0管理费,按公司相关标准收取基本场地租金等优惠条件回馈中标单位，确保所售商品价格控制在合理范围内服务公司员工。水、电费按公司相关制度规定标准收取（水：3元/吨，电0.6元/度）。

合约期限内，视情况可在每年3月份进行满意度调查，满意度在70~80%需进行整改，如整改后职工满意度仍然无法上升或低于70%，甲方有权中止合同，重新招标。

1. **经营期限：**经营期限为两年。
2. **投标须知：**

对投标人的资质条件的要求：

1. 投标人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工商注册、税务登记证、食品流通许可证等相关证照齐全）出售商品需提供合法、正规的进货渠道，接受公司的监督；
2. 营业执照经营范围需有“餐饮制售”内容。
3. 国内或漳浦县区域内连锁超市（三间以上）直营店优先。
4. 具有三年以上独立商品流通经营经验，具有一定规模管理团队优先。

2、其他须知

（1）中标人需在营业执照规定的范围内开展经营活动，不得超出其经营范围。

（2）不接受挂靠经营或中途转让，一经发现，可立即中止合约并没收保障金。

（3）投标人投标时需缴交投标保证金一万元（现金），送达标书时，投标人需附上我公司开具的保证金收款收据。开标后十个工作日（节假日顺延）内，投标人不签约的，保证金不予退还。签约后，保证金转为履约保障金，直接转入公司账号，合同到期或终止经营并办理退场所后，如无违规行为，十五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4）投标人在经营期间，要严格遵守公司各种规章制度，诚信经营，保障价格及质量，如有违反或违约行为，每次视情节处以100-1000元处罚。

（5）不得出售伪劣、假冒、过期、变质及“三无”等商品，一经发现，视情节处以100元以上处罚，并责令限期整改并给予相应处罚的同时，出现严重后果的，可立即中止合约，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6）日常经营中，要保障蔬菜、水果、即食食品类（例：茶叶蛋、烤香肠等）的种类数量及质量。蔬菜（含干货）、水果品种各不低于5种，品质保障，新鲜、无毒无公害，即食食品生产过程要保障卫生、美味。以上每接到一起职工投诉，查有属实的，管理部门有权没收并销毁该产品，并处于50-500元的罚款。

（7）严格执行投标时服务承诺中所列的特价限购回馈活动（每年不少于三次）回馈甲方员工，特价商品日常零售价不低于10元商品。

（8）中标后，中标单位应及时进场，做到无缝衔接，不得出现空档现象。新老承包商相关衔接事宜由双方自行沟通解决，如货底、货架、设备等原供应商购置物品是否转让、议价等相关事宜，甲方不参于沟通协调。如若因双方衔接问题，导致甲方职工无法购物的，每出现一天，对新供应商处以1000元/天处罚。

**（9）中标后，商务投标附表二所列时五类商品为必卖品，且价格要严格执行投标时的报价（税点另加），**每发现一项不符项，将按本说明处罚。

（10）接受管理方不少于每季度举行一次价格及质量稽核，每发现一起价格及质量问题，将给予200-1000元罚款，连续三次或严重问题，甲方有权终止该合同。

**投标方式：**本次招标采取技术评分及商务评分方式进行，技术分及商务分综合平均分高者中标。技术评审表及商务评审表如附件一、二。

**技术投标文件组成（5分）：**

有企业概况、阐述投标经营方案、服务承诺、经营优势、管理团队优势、门店规模和近两年的相关经营业绩说明。

营业执照、卫生许可证、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食（商）品流通许可证。

**商务投标文件说明（95分）：**由投标人对附件二所列的五类商品依据自身进货渠道进行报价，所报商品价格作为经营期限内售卖价格，不得随意涨价（除税票费外，如确实因厂家提价，投标商需出具商品一级经销商出具的涨价通知单并报公司管理部门审核通过后才可对价格进行变动）。

所有商品均需进行报价，出现空白的，每漏一项直接扣1分，扣完为止。